

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營業計畫書

1. 機構名稱：_____

2. 機構性質：☐營利 ☐非營利

3. 營業項目：_____

4. 計畫期間：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計1年。

5. 求才求職開拓計畫：

求才	(1)預定求才人數			(2)新開拓求才對象	(3)開拓方法等
	國 內	件	人		
	國 外	件	人		
求職	(1)預定求職人數			(2)新開拓求職對象	(3)開拓方法等
	國 內		人		
	國 外		人		

6. 職業介紹人或人才仲介計畫：

區 分 職業別	求才登記		求職登記		就業媒合	
	國內	國外	國內	國外	國內媒合	仲介外國人至我國工作 或 仲介本國人至外國工作
	件	件	件	件	人	人
	件	件	件	件	人	人
合 計	件	件	件	件	人	人

7. 資產狀況：截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

區 分		價 值	摘 要
資產	現 金 存 款		

	建 築 物 其 他 合 計		
負債			

8. 收支概算

9908

(1)收入部分：

經費項目	收入金額	累 計 細 目
求才登記費	元	(單價)×(件數)
求職登記費	元	(單價)×(人數)
國內人才仲介介紹	元	(平均單價)×(人數)
仲介外國人至我國 或仲介本國人至外 國介紹費	元	(平均單價)×(人數)
其 他	元	
合 計	元	

(2)支出部分：

經費項目	支出金額	累 計 細 目
人事費	元	主管人員：_____元(月薪)×_____月數×_____人 數 從業人員：_____元(月薪)×_____月數×_____人 數
事業所費用	元	租金、修繕費、設備費、水電費

介 紹 活 動 費	求才聯 繫	元	求才開拓費	郵電費	交通費	消耗品費
	求職聯 繫	元	求才開拓費	郵電費	交通費	消耗品費
稅 捐		元	所得稅	固定資產稅	營業稅	
其 他		元	雜支費	許可費	業務有關債務	
合 計		元				

(3)損 益 金 額：_____元

9. 內部組織分工：

--

說明：

一、※**本表每1欄位均須填寫。**如有欄次不敷填寫時，請依格式及紙張大小自行製填，或另紙補列，浮貼於各該欄內。

二、機構名稱：申請許可登記之機構全銜。

三、營業項目：依許可申請書登記資料表填記擬經營之業務項目。

四、計畫時間：以1年時間之營業為準。

五、求才、求職開拓計畫：

1．求才：預定1年內計畫受理求才件數及人數。新開拓對象：如某行業中之某職類別為求才目標聯繫爭取就業機會，並敘明開拓之方法等。

2．求職：預定求職登記之人數。所開拓求職對象及開拓方法等均扼要填寫。

六、職業介紹計畫：在計畫1年度內預定人數，分為國內人才仲介、仲介外國人至本國工作或仲介本國人至外國工作等，予以填記各該欄內。

七、資產狀況：申請設立許可當時，法人組織或獨資者，所有之資產或負債以現值新台幣單位核算，並摘要說明。

八、收支概算：

1．收入部分：依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各項收費標準規定，按各項收費別，於各該欄內填記營業年度內預定收入金額。累計細目欄，若其費用單價不同時，須分別列計，列計公式已註明，按此核算後填入「收入金額」欄。

2．支出部分：

(1)人事費：包括負責人及從業人員之全部報酬或待遇。

(2)事業所費用：若辦公處所為租用者即為租金及修繕費、設備費、水電費等分別列計於累計細目欄。

(3)介紹活動費：是指為求才者及求職者媒介所必須聯繫之費用。包括求才開拓、郵電、交通旅費及文具消耗品等費用，須分別列計填於累計細目欄。

(4)稅捐：包括所得稅、固定資產稅、營業稅等應分別列計。

(5)其他：包括許可證照費、雜支等，除上列各項外，實際須支出之費用。

3．損益金額：係指收入部分金額減支出部分金額後之差額。如為正數即為盈；為負數即為損，請分別以「十」、「一」表示。